

## 2014年内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021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为保证2014年内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4内江投资债)(债券代码:1480236.IB)付息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 内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 2014年内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3. 债券简称: 14内江投资债
4. 债券代码: 1480236.IB
5. 发行总额: 18亿元
6. 本计息期限债券利率: 7.99%

7. 债券期限: 7年期。债券提前偿还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规模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本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后五年的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8. 付息日/到期兑付日: 2021年4月25日

#### 二、本次还本方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设置提前偿还条款,条款如下:

“(一)本期债券设置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

还债券本金，本金兑付日为 2017 至 2021 年每年的 4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年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二）本期债券本金的兑付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和其他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相关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故本次本金偿还比例 20%，还本采用减少面值（本金值/百元金额）的方式办理债券提前兑付。

### 三、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 发行人：内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臧曼

联系方式：0832-2220608

2. 主承销商：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俞小鹏

联系方式：010-88300562

3. 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托管部 郜文迪 李紫菡

联系方式：010-88170827 010-88170759

#### 四、备注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4年内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盖章页)

内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3日